联系电话：（0831-3522742）

比选采购文件

|  |  |
| --- | --- |
| 比选文件编号： | 570-JC2021008 |
| 项目名称： | 商务车 |
| 设备名称： | 商务车 |
| 数量： | 壹辆 |

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5月

目录

[第一章比选公告](#_Toc510015363)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_Toc510015364)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_Toc510015365) 6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_Toc510015420) 9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1](#_Toc510015421)0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_Toc510015422) 11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1](#_Toc510015423)2

[附件五：未中标通知书 1](#_Toc510015424)3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_Toc510015426)4

[评标办法前附表 1](#_Toc510015427)4

[**1.** 评标方法 1](#_Toc510015428)6

[**2.** 评审标准 1](#_Toc510015429)6

[2.1 初步评审标准 1](#_Toc510015430)6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1](#_Toc510015431)6

[**3.** 评标程序 1](#_Toc510015432)7

[3.1 初步评审 1](#_Toc510015433)7

[3.2 详细评审 1](#_Toc510015434)7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_Toc510015435)8

[3.4 评标结果 18](#_Toc510015436)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19](#_Toc510015437)

[合同文本 19](#_Toc510015478)

[附件一：保密协议书 2](#_Toc510015478)3

[附件二：相关方廉洁承诺书 2](#_Toc510015478)4

[第五章供货要求（比选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_Toc510015481) 25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_Toc510015488) 35

[目录](#_Toc510015489) 37

[一、投标函](#_Toc510015490) 38

[二、开标一览表](#_Toc510015491) 40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_Toc510015492) 41

[四、授权委托书](#_Toc510015493) 42

[五、商务偏差表](#_Toc510015495) 43

[六、技术偏差表](#_Toc510015496) 44

[七、分项报价表](#_Toc510015497) 45

[八、资格审查资料](#_Toc510015498) 47

[（一）基本情况表](#_Toc510015500) 47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_Toc510015501) 49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_Toc510015502) 50

[（四）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_Toc510015503) 51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_Toc510015504) 52

[九、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_Toc510015506) 54

[十、技术支持资料](#_Toc510015507) 55

十一、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56

[十二、其他资料](#_Toc510015509) 57

## 十三、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58

# 比选公告

项目所在地：四川省.宜宾市

一、比选条件

商务车是我公司项目，采购人为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比选。

二、项目概况与范围

项 目：商务车 壹辆

交货期：合同生效后 30个日历天

投标币种：人民币(最高限价：38万元,裸车价)

报价方式：采购方现场价（**包含一切税费）。**

交货地点：自提。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资质要求：独立法人企业。

四、比选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及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者，请于2021年 5 月 31 日（周 一 ）18时00分前，到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供应部领取比选文件，或从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门户网站获取。

本公告发出同时，比选文件以邮件方式发给已进行过技术沟通、有意向参与比选的供应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 5 月 31 日（周 一 ）14时30分前。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供应部。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1年 5 月 31 日（周 一 ）14时30分

开标地点：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七、监督部门及电话

 0831-3522025（纪检部门），0831-3522050（归口管理部门）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岷江北路72号

联 系 人：黄先生13550709494，王女士13340781881

联系电话：0831-3522742

 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5月 24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采购人 | 名称：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地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岷江北路72号联系人：黄先生 /王女士电话：0831-3522742 13550709494/13340781881 |
| 1.1 | 项目名称 | 商务车 |
| 1.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 | 比选范围 | 按项目配置清单完成本项目商务车所有采购。 |
| 1.3.1 | 交货期 | **合同生效后30个日历天** |
| 1.3.2 | 交货地点 | 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 |
| 1.3.3 | 技术性能指标 | 见第五章 供货要求 |
| 1.4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 （1）资质要求：独立法人企业。（2）财务要求：投标人提供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2020年度，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若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3）业绩要求：2021年至今投标设备业绩，提供汽车销售合同复印件。（4）信誉要求：未处于投标禁入期。（5）其他要求：/ |
| 1.4.1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1.5 |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实质性要求为比选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
| 1.6 |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详细的技术描述。 |
| 1.7 | 偏差 | □不允许☑允许，偏差范围： /最高项数：两种方式：**比选文件中带\*号指标不满足者，将否决其投标。技术评议时，非\*号技术指标不满足或未响应将作扣分处理。** |
| 2 | 投标人要求澄清比选文件 | 时间：不得晚于投标截止时间前5天提出形式：书面形式 |
| 2.1 | 比选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书面形式 |
| 2.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比选文件澄清 | 时间：比选文件澄清发出后的1个工作日内形式：书面形式 |
| 2.3 | 比选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 书面形式 |
| 2.4 | 投标人确认收到比选文件修改 | 时间：比选文件澄清发出后的1个工作日内形式：书面形式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
| 3.1 | 最高投标限价 | □无☑有，最高投标限价(裸车价)： 380,000元。 |
| 3.2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30日。 |
| 3.3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有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证金的金额：投标保证金汇款账户：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人民币）： 账号：☑不要求 |
| 4 |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有，具体要求： |
| 4.1 | 营业执照等 | ☑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印章。☑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印章。 |
| 4.2 |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2020年度 |
| 4.3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 / |
| 4.4 |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 / |
| 4.5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允许 |
| 4.6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否 |
| 4.6.1 |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复印件，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
| 4.6.2 |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律用A4复印纸（图、表及证件可以除外）编制和复印。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采用粘贴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撤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投标文件中的证明、证件及附件等的复印件应集中紧附在相应正文内容后面，并尽量与前面正文部分的顺序相对应。 |
| 4.6.3 | 投标文件的包装和密封 |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开包装，正本一个包装，副本一个包装，当副本超过一份时，投标人可以每份副本一个包装。每一个包装都应在其封面的封口处加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鲜章）。 |
| 4.6.4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采购人名称：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人地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岷江北路72号（项目名称）商务车项目投标文件比选项目编号：570-JC2021008在2021年 5 月 31 日（周一）下午14：30前不得开启 |
| 5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1年 5月 31日(周一）下午14：30 |
| 5.1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岷江北路72号 |
| 5.2 |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是，退还时间： |
| 6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内 |
| 6.1 | 开标程序 | 开标顺序：随机 |
| 7 | 评标专家组的组建 | 评标专家组构成：5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随机抽取 |
| 7.1 | 评标专家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 1-3名 |
| 7.2 | 是否授权评标专家组确定中标人 | □是☑否 |
| 8 | 履约保证金 |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不要求 |
| 9 | 采购资金支付 | 详见合同条款 |
| 10 | 比选文件的解释 | 对比选文件的解释，由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供应部负责 |

###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年月日时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 | 主要产品品牌 | 密封情况 | 报价方式 | 投标报价（万元） | 交货期 | 备注 | 投标人代表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最高投标限价： |  |  |  |  |  |

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

2020年 月 日

###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评标专家组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年月日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月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专家组授权的采购人：（签字或盖章）

2020年 月 日

###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项目评标专家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0年 月 日

###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

  贵方在我方组织 的(项目名称) 项目比选（比选编号:）中被确定为中标人。

项目名称：

显示屏主要品牌：

型号规格： 按比选文件提供的项目配置清单

产品数量： 项.

中标金额： 元(人民币).

交 货 期: 日历天.

特此通知

2020年 月 日

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岷江北路72号

电 话：0831-3522742

传 真：0831-3522165

签 发：

### 附件五：未中标通知书

#### 未中标通知书

（未中标人名称）：

很遗憾的通知您，由我公司组织的比选编号为 的（项目名称）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专家组认真评审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贵单位未中标。

感谢贵公司对本次比选工作的关注，参与及对我们工作的支持！

2020年 月 日

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岷江北路72号

电 话：0831-3522742

传 真：0831-3522165

签 发：

#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评标方法 |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 评标得分由高到低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投标文件的签署、副本份数、封装等 |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对投标文件的要求 |
| 联合体投标人（无） | 提交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
| 备选投标人方案（无） | 除比选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人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人方案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4.1 项规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资质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 项规定  |
| 财务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 项规定  |
| 业绩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 项规定  |
| 信誉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 项规定  |
| 其他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 项规定  |
|  |  | 联合体投标人（无）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
| 投标设备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如有）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 项规定  |
| 投标设备的业绩要求（如有）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 项规定  |

|  |  |  |  |
| --- | --- | --- | ---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报价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 款规定  |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 项规定  |
| 交货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项规定  |
| 投标保证金(无)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 项规定  |
| 技术支持资料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5 项规定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 商务部分：20 分技术部分：50分投标报价：30分其他评分因素：/ |
| 2.2.2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所有投标报价中最低有效报价 |
| 2.2.3 |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Sp= Pmin./P（Pmin.=所有投标报价中最低有效报价；P=被评议投标人报价）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偏差率） | 评分标准 |
| 2.2.4（1） | 商务评分标准(20分) | 对投标人经济状况的评价（5分） |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考核，酌情打分。 |
| 对投标人信誉度的评价（5分） |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考核，酌情打分。 |
| 交货期（5分） | 响应采购方交货期要求得3分，交货期每提前5天加1分，最多加2分。 |
| 投标设备业绩（5分） | 2021年至今，所投设备的销售业绩10 辆以上得5分，5-10（不含10）辆得3分，少于5辆得1分。 |
| 其他商务条款 | 标注“\*”的条款偏离，否决投标。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其他条款偏离，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酌情扣分。 |
| 2.2.4（2） | 技术评分标准(50分) |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40分） | 标注“\*”的条款不提供技术资料支持或不满足者，否决投标。针对比选文件非\*号条款，投标文件中有一项不满足或未响应，扣2分，扣完为止。  |
| 对投标人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能力的评价（5分） | 根据投标响应程度及专家所了解情况考核，酌情打分 |
| 对投标设备整体评价，产品优劣程度比较（5分） | 以技术参数评议为基础，依据投标文件及所了解情况，对各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市场口碑及影响对照比较评审。 |
| 2.2.4（3）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30分) | 投标报价（30分） | 以投标人的有效投标价中的最低价为基准价，为基准价的得30分。投标人的得分=基准价/投标人报价 \*30，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
| 2.2.4（4） |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分） | 技术响应加分（/分） | 对第五章供货要求中的下列项及评分建议进行评议加分：/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专家组对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专家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专家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专家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专家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比选文件的偏差超出比选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专家组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专家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 3.2 详细评审

3.2.1评标专家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按本章第 2.2.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评标专家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专家组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专家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专家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专家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专家组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专家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专家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评标领导小组汇报评标情况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3.4.3评标领导小组审议评标专家组的评审意见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最终确定中标人，并形成评标报告。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 同 文本

按乙方汽车销售格式合同。

附件一

**保密协议书**

甲方：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实施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的规定，为确保乙方正常顺利地在甲方实施**商务车**项目，保障双方的权利义务，现就涉及甲方的保密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上岗前须接受甲方的政治审查，并签订保密协议书。

二、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期间，应遵守甲方的各项保密规章制度，接受甲方有关单位指导、检查、督促。

三、乙方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以观看、谈论、拍摄、复制、收藏、记录等任何方式接触、传播甲方的任何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四、乙方在甲方涉密部位提供服务必须有甲方业务工作人员在场监督，不得私自出现在涉密部位。

五、乙方发现失泄密隐患和发生失泄密事件，应立即报甲方有关部门处理，自己不得察看、破坏现场，不得向外透露有关情况。

六、甲方有关部门找乙方协助调查了解保密工作情况，乙方应积极配合。

七、若乙方属单位派遣人员，单位相应承担对服务人员的保密教育和管理义务，对乙方原因造成的失泄密事件承担连带法律责任。

八、乙方因故不在甲方工作或合同履约完毕前，应将持有的有关甲方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信息资料全部交由甲方处理，并长期负有对甲方的保密义务，不得在任何场合以任何方式透露甲方的涉密事项，甲方拥有对乙方的保密责任追究权。

九、乙方有违反甲方保密规定和本协议的行为，应接受甲方的调查处理，甲方有权依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罚款、辞退、扣减工程服务款、追究经济损失直至送交国家保密部门和司法机关处理。

十、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并在双方签字（章）后生效执行。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二

相关方廉洁承诺书

甲方：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为使甲、乙双方在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下开展经营活动，共同构建“亲”“清”合作关系，预防职务犯罪行为发生，维护双方合法权益，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签订本廉洁承诺书，共同遵守。

一、双方工作人员（含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姐妹，下同）应当按照相关合作协议办事，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自觉遵守党和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共同遵守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当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支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旅游、度假、食宿、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费用）。

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任何时候决不向甲方工作人员馈赠各种礼品、礼金、有价证券、商业预付卡、会员卡、高尔夫球卡等，决不安排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或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承诺书的行为或者倾向时，应及时提醒或制止；如遇无法制止者，应及时向甲方投诉、举报，甲方将严格依照相关规定对所投诉、举报的行为进行查处，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积极配合甲方调查取证。

五、甲方如发现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承诺的，有权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减少、中止直至解除与乙方的相关合作协议，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接受投诉、举报的电话：0831-3522222、3522018、3522025；电子邮箱：sjjx@sjjx.cn转纪检监察审计部。

七、本承诺书作为双方合作协议的组成部分，其有效期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双方合作协议终止之日止。

八、本承诺书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章供货要求

|  |  |
| --- | --- |
| 1 | 设备名称：商务车 |
| 2 | 数量：壹 辆 |
| 3 | 报价币种：人民币 |
| 4 | 交货期：合同生效后30个日历天 |
| 5 | 报价方式：买方现场价（包含一切税费） |
| 6 | 主要（配置）及要求： |
| 6.1 | 基本要求：合资一线品牌（相当于大众、奔驰、别克、本田、丰田、宝马等一线品牌）、具有4S店。 |
| 6.1.1 | 款型：2020款或2021款 |
| 6.2 | 级别：MPV七座 |
| \*6.3 | 发动机排量：2.0T |
| 6.4 | 国VI环保标准 |
| 6.5 | 最大功率（KW）≥155 |
| 6.6 | 最大扭矩（n.m）≥350 |
| 6.8 | 最大马力≥211匹 |
| 6.9 | 发动机缸数：4缸 |
| 6.10 | 变速箱：7档双离合/9档手自一体 |
| 6.12 | 车身（长\*宽\*高）≥5300\*1900\*1770 |
| 6.13 | 智能双侧防夹电动门 |
| 6.14 | PLA3.0全方位智能泊车辅助系统 |
| 6.15 | 行政级第二排座椅/通风/加热/气动按摩 |
| 6.16 | IQ Light智能LED大灯带AFS/MDFS功能 |
| 6.17 | 自动刹车 |
| 6.18 | 车道保持及变道辅助 |
| 6.19 | 尊迎礼宾光影地毯 |
| \*6.20 | 360度鸟瞰式全景可视行车辅助系统 |
| 6.21 | 丹拿音响系统 |
| 6.22 | 驾驶模式选择 |
| 6.23 | ACC高级自适应巡航系统 |
| 6.24 | 尊享私密侧窗遮阳帘 |
| 6.25 | 驾驶员疲劳检测 |
| 6.26 | 前后门LED自发光迎宾踏板饰条 |
| 6.27 | 真皮座椅 |
| 6.28 | 9.2寸高级智能多媒体交互系统智能带 |
| 6.29 | 10.3寸及以上液晶仪表盘 |
| 6.30 | 三区自动恒温空调 |
| 6.31 | 20寸星芒式豪华铝合金轮毂 |
| 6.32 | 主动胎压监控装置 |
| 6.33 | NAPPA高级皮质包裹方向盘 |
| 6.34 | 自动折叠后视镜 |
| \*6.35 | 电动脚踏板，原装附件 |
| \*6.36 | 3M防护膜 |
| 6.37 | 脚垫、尾垫 |
| 6.39 | 颜色：车身玄武黑，内饰棕色 |
| \*6.40 | 免费保养2次 |
| \*6.41 | 全新车，非事故车 |
| \*6.42 | 配置不得低于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的车型对应的配置，不得擅自更换、减少配置。 |
| **7** | **提供资料** |
| 7.1 | 卖方应提供产品合格证明书、保养手册、“三包”凭证、说明书等随车资料 |
| **11** | **验收** |
| 11.1 | 试车后车辆能够正常运行。 |
| 11.2 | 行驶里程数：50KM以内 |
| 11.3 | 验收合格后，自提 |
| **13** | **质量保证与技术服务** |
| 13.1 | 卖方保证提供的设备，备件及附件完整、全新 |
| 13.2 | 卖方提供的设备、备件及附件应符合订货和供货双方共同确认的指标。 |
| **14** | **质保期与售后服务** |
| 14.1 | 按国家标准 |
| **15** | **其他**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 |
| 比选文件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设备名称： |  |
| 数 量： |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 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四、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五、商务偏差表

六、技术偏离表

七、分项报价表

八、资格审查资料

九、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十、技术支持资料

十一、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十二、其他资料

## 十三、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 一、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设备采购比选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的投标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见分项报价表）提供（设备名称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4. 授权委托书；
5. 商务偏差表；
6. 技术偏差表；
7. 分项报价表；
8. 资格审查资料；
9.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10. 技术支持资料；
11.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12. 其他资料（如有）；

##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比选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90天）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 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 开标一览表

货物名称：

数量：

型号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 制造商 | 密封情况 | 报价方式 | 投标报价（万元） | 交货期 | 备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年月日

##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 （单位公章）

年月日

##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设备采购比选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 五、商务偏差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 比选文件要求 | 投标商务条款 | 偏差说明（符合或偏离） |
| 1 | 第五章第5条 | 交货期：合同生效后30个日历天 |  |  |
| 2 | 第五章第6条 | 报价方式：买方现场价（包含一切税费）。 |  |  |
| 3 | 第四章合同文本付款方式 | 款项支付方式为：全款后自提。 |  |  |
| 4 | 第四章合同文本 | 项目质保期：1 年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年月日

## 六、技术偏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清单序号 | 招标设备要求参数 | 投标设备实际 参数 | 设备实际参数证明 材料出处 | 符合/偏离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写说明：

1.投标人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列入此表，并按照招标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填写。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的内容，必须对其相对应的技术参数附件中的内容逐条予以填写（缺一不可）。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设备要求的主要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逐项、详细、真实的填写投标设备实际参数等，并附上实际参数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未能有效提供所投设备的证明文件，不能有效说明其性能、技术参数、质量或无法保证质量以及导致评审专家理解上的误差，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投标人必须在“设备实际参数证明材料出处”栏中，如实注明能证明该设备满足某项技术参数的具体证明材料出处。如某项技术参数已在其中文产品说明书中某页载明，则必须在“设备实际参数证明材料出处”栏中写明“见中文说明书某页某条”。

5.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

日 期:年月日

## 七、分项报价表

按招标人提供的附件进行报价。

注：1.分项报价表说明

投标人必须按“附件1”提供的项目清单表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表”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一致。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一）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资金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员工总数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网址 |  | 传真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姓名 |  | 电话 |  |
|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 类型：等级：证书号：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近三年营业额 |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投标设备制造商名称 |  |
|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设备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  |
| 备注 |  |

注：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及其制造商（适用于代理经销商投标的情形）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印章。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还应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2. 如果投标人须知第 1.4 项对投标设备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第“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年月日

### 近年财务状况表

1.“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附在本表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年月日

###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设备名称 |  |
| 规格和型号 |  |
| 项目名称 |  |
| 买方名称 |  |
|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  |
| 备注 |  |

注：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设备进场验收报告或纪要的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投标人须知第1.4 项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设备的业绩的，投标人应按照上表的格式提供投标设备的业绩情况并根据第“1”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年月日

### （四）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设备名称 |  |
| 规格和型号 |  |
| 项目名称 |  |
| 买方名称 |  |
|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  |
| 签约合同价 |  |
|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  |
| 备注 |  |

注：“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年月日

###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注：“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设备买卖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年月日

## 九、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十、技术支持资料

## 十一、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格式自理）

## 十二、其他资料

## 十三、**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常住地 | 资格证明（附扫描件）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售后服务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年月日